

2016年2月23日

可能全面要約

就恒發洋參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買入／賣出	股份數目	每股價格	交易後數額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	佔該類別證券的百分比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%
躍龍國際有限公司	2016年2月16日	賣出	67,000,000	\$0.0628	444,290,000	2.2197%

完

註：

躍龍國際有限公司是與受要約公司有關連的第(3)類別聯繫人。

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。

躍龍國際有限公司是最終由楊永鋼擁有的公司。

執行人員於 2016 年 2 月 23 日接獲本披露表格。